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民政局(宗教禮俗科)

承辦人：洪沛蓁

電話：07-7995678#5114

傳真：07-7105040

電子信箱：s7412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民宗字第1133096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55541634_11330963000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113年4月26日「高雄市113年第1次同志業務聯繫會報會議紀錄」1份，請各局處依主席裁示暨決議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性別公民行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南部辦公室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全人教育家長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人權促進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婦女新知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彩虹平權大平台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愛之希望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彩色頁女性願景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青少年性別文教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同志遊行聯盟協會、愛教會(劉子喜牧師)、高雄市民宿發展協會(台灣性別友善觀光協會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(所學會)、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(所學會)、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、國立中山大學社會學系、高雄醫學大學巴塞拉性別友善社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彩虹獨角社、高雄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、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、高雄市人權委員會委員、陳副秘書長盈秀辦公室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高雄市政府法制局、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、高雄市政府財政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、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、高雄市政府新聞局、高雄市政府主計處、高雄市政府政風處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政府水利局、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、高雄市政府青年局

副本：本府民政局(宗教禮俗科) 